**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性別平等小組107年第1次會議紀錄**

時 間：民國107年3月3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30分

地 點：本會7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郭委員兼召集人芳煜 郝委員兼副召集人培芝

焦委員興鎧 吳委員瑞蘭 廖委員慧全

邵委員玉琴 黃委員秀琴 陳委員兼執行秘書東欽

列席人員：洪副處長淑姿 黃副處長秀梅 石主任真瑛 吳主任武源 卓科長貽婷 黃郁婷 宋欣燕

請假人員：郭委員玲惠 黃委員馨慧 許委員秀春

主 席：郭委員兼召集人芳煜 記錄：何憶華 **報告事項**

壹、確認本會性別平等小組106年第2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會議紀錄確認。

貳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性別平等小組106年第2次會議決議（定）事項執行情形

決定： 同意備查。

參、本會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情形

決定： 同意備查。

**乙、討論事項**

壹、案由：擬具本會「106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」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委員發言意見摘要（依委員發言順序摘錄）：

一、邵委員玉琴

（一）106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「參、重要辦理成果」「一、強化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、執行與評估」「（五）關鍵績效指標5：女性簡任高階公務人員參訓率」「2.辦理情形」（2）有關各班別公務人員官職等之敘述應予明確。

（二）106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「參、重要辦理成果」「二、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之運用」「（二）關鍵績效指標2：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」「2.辦理情形」「（1）新增「高普考保留受訓資格人數及性別比率」之文字應正名為「高普考試錄取人員保留受訓資格人數及性別比率」。

二、焦委員興鎧：

為期性別平等業務能與時俱進，並使公務人員更具正確之性別意識，建議辦理各項公務人員訓練時，應將其落實強化。

決議：請本會各相關單位參考委員意見修正106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，並由本會性平小組依規定程序簽核後，函報考試院提報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6次會議。

貳、案由：修正本會「107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計畫」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並由本會性平小組依規定程序簽核後，函報考試院提報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6次會議。

**丙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丁、散會：下午3時5分。**

**主　席　　郭 芳 煜**